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LIMITED
UNEP/OzL.Pro/ExCom/37/30
17 June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三十七次会议
2002年7月17日至19日，蒙特利尔

项目提案：巴西

本文件是基金秘书处对下述项目提案的评论和建议：

| | |
|---------------|-------|
| • 全国 CFC 淘汰计划 | 开发计划署 |
|---------------|-------|

项目评价表 巴西

行业： 淘汰 本行业使用的 ODS： 不适用
次行业成本效益阈值： 不适用

项目名称：
(a) 全国 CFC 淘汰计划

| 项目数据 | CFC 淘汰计划 |
|--------------|------------|
| 企业消费量(ODP 吨) | 9,276 |
| 项目作用(ODP 吨) | 5,801.00 |
| 项目期限(月) | 60 |
| 原始申请数额(美元) | |
| 项目最后费用(美元) | |
| 增支资本费用 (a) | |
| 应急费用 (b) | |
| 增支经营费用(c) | |
| 项目总费用(a+b+c) | 42,568,640 |
| 地方所有权(%) | 100% |
| 出口部分 (%) | 0% |
| 申请数额(美元) | 11,557,130 |
| 成本效益值(美元/公斤) | |
| 是否已确认对应资金? | 已确认 |
| 国家协调机构 | PROZON |
| 执行机构 | 开发计划署 |

| 秘书处的建议: | |
|----------------|--|
| 建议供资额(美元) | |
| 项目作用(ODP 吨) | |
| 成本效益值(美元/公斤) | |
| 执行机构支助费(美元) | |
| 多边基金的费用总额(美元) | |

项目说明

目标

1. 开发计划署代表巴西政府向第三十七次会议提交了一项全国 CFC 淘汰计划。该计划的目标是协助巴西政府达到附件 A 第一组物质 2005 年的履约目标，并在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完全淘汰这些物质。共将淘汰 9,276 ODP 吨。这个数字包括通过已经核准但尚未执行的项目已经处理的 3,475 ODP 吨 CFC-11 和 CFC-12 和将通过本计划提议的新措施处理的另外 5,801 ODP 吨。本计划所提议新措施的总成本效益值为每公斤 7.34 美元。

执行战略

2. 本文件附件载有该战略。(附件 A)

3. 全国淘汰计划将使用一系列工具，其中包括投资项目和非投资项目以及交叉使用政策和管制支助措施，以管理 CFC 的供求。巴西已经制订立法，在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将 CFC-12 进口配额减少到零。本计划提议提早采取行动，减少制造和维修行业的消费，使需求不超过供应。本计划提议的消费减少量时间表超过《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控制时间表。

计划组成部分

4. 将通过进口控制措施管制进入该国的 CFC 数量。巴西已经于 1999 年停止生产 CFC。
5. 为了减少需求，该计划提议：
- (a) 完成多边基金资助、正在开展的投资项目(3,475 ODP 吨)；
 - (b) 根据基金规则，为新投资活动提供资金，以在所有制造行业——包括两家本国计量吸入器制造厂——完成淘汰工作；
 - (c) 为制冷行业技术培训和回收/循环活动提供资金，为机动空调和冷风机行业回收/循环提供资金；
 - (d) 为计量吸入器行业技术援助提供资金；
 - (e) 为两个奖励方案提供资金，促进淘汰现有的依靠 CFC 的终端设备和冷风机。

全国淘汰计划的费用

6. 执行全国淘汰计划需要的费用总额为 42,568,640 美元，根据开发计划署的意见，其组成情形如下：

| 活动 | 企业数 | ODP 吨 | 申请数额(美元) |
|-----------------------|-----|-------|-------------------------|
| 计量吸入器行业技术援助部分 | | | 478,500 |
| 两家本国计量吸入器制造厂技术援助/投资部分 | 2 | <4.0 | 960,000 |
| 清洗行业淘汰CFC-113 | ? | 29.0 | 551,000 |
| 消毒剂行业淘汰CFC-113 | ? | 25.0 | 600,000 |
| <u>泡沫塑料行业淘汰CFC:</u> | | | |
| 硬质聚胺脂泡沫塑料 | ? | 10.0 | 78,300 |
| 连皮泡沫塑料 | ? | 10.0 | 168,600 |
| 软质聚胺脂泡沫塑料 | ? | 34.0 | 211,820 |
| 多重次级行业 | ? | 20.0 | 190,600 |
| 聚乙烯/聚苯乙烯(CFC-12) | ? | 537.0 | 4,414,140 |
| 共计 | | 611 | 5,063,460 |
| 商用制冷制造行业淘汰CFC | >49 | 142 | 2,159,820 |
| <u>家用和商用制冷维修行业:</u> | | | |
| 技术员培训方案 | | | 5,968,790 ¹ |
| CFC-12 回收项目 | | | 6,520,800 |
| CFC-12循环/再造区域中心 | | | 3,880,000 |
| 共计 | | | 16,369,590 |
| 商用制冷终端用户奖励项目 | | | 4,180,000 |
| 机动空调回收和循环项目 | | | 1,976,400 |
| 离心冷风机维修行业CFC回收和循环项目 | | | 1,163,670 |
| 离心冷风机终端用户奖励项目 | | | 6,146,000 |
| 项目执行和监测机构 | | | 2,695,000 |
| 海关培训方案 | | | 225,200 |
| 总计 | | | 42,568,640 ² |

¹ 将由德国政府执行。

² 不包括任何机构支助费用。

计划的执行和管理

7. 提议建立一个项目执行和监测机构，向政府提供必要支助，以开展本计划提议的各项活动。该机构将负责所有项目执行和宣传活动。此外，该机构将协助政府的臭氧机构 PROZON 开展管制和监测活动，包括培训提议建立的 PROZON 独立监测和实施机构。2007 年之后，所有剩余工作将由 PROZON 完成。

供资和资金支付

8. 巴西政府要求原则上核准申请资金总额，它提议每年支付一次，分六年付清，条件是

必须按照时间表实现全国 CFC 消费目标。政府还要求获得最大灵活性，以便在执行过程中根据需要修正或修改战略。

稽核和监测

9. 政府臭氧机构 PROZON 将在项目执行和监测机构协助下：

- (a) 根据执行委员会关于这项工作的程序，拟定本计划总执行情况年度进展报告；
- (b) 每年更新终端用户消费数据，酌情制订修正战略；
- (c) 拟定进展报告和年度工作计划，并向执行委员会提交这些报告和计划；
- (d) 明确地记载该项目所有支出。

秘书处的评论和建议

评论

10. 秘书处详细审查了该计划，向开发计划署提出了广泛的初步评论意见，这些评论意见分两份文件，共 17 页。开发计划署详细答复了这些评论意见，其答复分两份文件，共 44 页。秘书处备有这些文件全文，可供索取。其答复虽然全面，但只具有解释性。除关于绩效稽核的提议外，没有提出修订计划的提议，没有增加任何实质性内容。下文是所提出问题摘要以及开发计划署关于这些问题的立场。

消费

11. 该计划显示，巴西将根据第 35/57 号决定以及根据选择 2 确定的起点，申请资金。执行委员会为巴西选择 2 确定的数字是 6,228.9 ODP 吨。巴西政府在该计划中表示，它认为这个数字是错误的，它提议，起点数字应该是 6,446 ODP 吨；也就是说增加 217 ODP 吨。秘书处的数字是根据执行机构在进展报告中提供的数据计算的。但是，开发计划署认为，根据未完成项目进展报告规则，即使没有报告淘汰数量，淘汰也可能已经发生。

12. 秘书处指出，虽然报告了行业消费数据，但调查是初步性的。关于企业、企业建立日期、企业活动和企业消费基准数据，没有足够的细节，无法佐证其中显示的消费水平，无法确定，与 1995 年之前的生产能力相比，其消费水平是否符合接受资助的资格。维修行业尤其如此，在这些行业，消费水平似乎高于各种指标所显示的正常水平。在这方面，开发计划署提出的答复没有提到秘书处在评论中提出的问题。秘书处还表示，消费数据中包括的一些数量可能是储存造成的。

13. 关于 1995 年 7 月 25 日之后安装的生产能力所使用的消费量，开发计划署表示，在计划核准之后，将进行详细调查，这是执行工作的一部分，这种调查将确定生产能力的安装日期。开发计划署指出，该计划规定，在评估企业技术转换活动是否有资格接受资助时，

必须遵守执行委员会所有有关规则和政策，这是执行进程的一部分。关于供资应仅以合格消费为限的提议，开发计划署指出：

“我们认为，根据狭隘的理解，可能认为 NPOP 只能以合格企业为基础，这意味着这些公司只有通过使用 CFC “支付” 全国性非投资活动。这将人为地(进一步)降低有关费用阈值。因此，如果这些企业采取常规个别或集体办法，这对它们更加有利，NPOP 效绩办法的长处将完全消失——甚至变成一种惩罚。”

14. 此外，开发计划署指出，在商用制冷行业，1995 年以后建立的企业已经排除在外。但是，开发计划署也指出，“供资是以现有的消费资料为基础的。” 秘书处指出，无论 1995 年之后的企业是否使用了这些消费，在计算增支费用时采用了巴西选择 2 起点内可以利用的行业消费总数。

投资活动增支费用的计算

(a) 计量吸入器制造行业

15. 在巴西，除非第 5 条拥有的企业进行的大量生产外，地方企业生产约 8 万台计量吸入器，这相当于 2 ODP 吨的合格消费量。该计划为两个投资项目申请 96 万美元，成本效益值为每公斤 480 美元。在现阶段，没有评价这项申请的准则。

(b) 清洗和消毒剂行业

16. 提议为 54 ODP 吨的总消费量提供资金，清洗行业巴西项目的平均值是每公斤 19 美元，其消费量为 29 ODP 吨 CFC-113，可能用于消毒目的约 25 ODP 吨 CFC-12，其成本效益为每公斤 24 美元。开发计划署表示，“由于没有任何可靠数据”，25 吨是个估计数字。

(c) 泡沫塑料

17. 目前正在与开发计划署讨论泡沫塑料行业项目费用计算的基础。该行业包括两个非常庞大的企业，它们消费 CFC-12，制造挤压成型聚乙烯/挤压成型聚苯乙烯泡沫塑料。这两个企业的总消费量是 537 ODP 吨，相当于泡沫塑料行业剩余合格消费量的 88%。该计划提议转换这两个企业的技术，其次级行业阈值为每公斤 8.22 美元，总费用为 440 万美元。没有为这两项活动提供其他项目资料。在这个次级行业，巴西仅有三个项目得到核准，其消费总数量为 180 ODP 吨，由于确定三个企业中有一个企业是在 1997 年建立的，这个企业的项目被取消。如果一旦确定符合资助资格，这种大型企业必须遵守基金计算技术转换增支费用的规则。鉴于其规模，其增支费用可能约为阈值的 50% (即：每公斤约 4 美元)。

18. 开发计划署的答复是，鉴于这是第 35/57 号决定范围内的行业计划，应该以行业消费量和巴西泡沫塑料行业总成本效益平均值为基础，而不是以次级行业数字为基础，确定增支费用。因此，开发计划署不明白为什么要求它提供关于个别企业的资料。

19. 开发计划署提议的方法不符合第 35/57 号决定附带条款 B，该条款要求“在所有方面都必须遵守关于项目资格的现有准则。” 秘书处指出，在审查中国、马来西亚和泰国泡沫

塑料行业计划供资水平时也曾采用次级行业费用计算办法。

(d) 商业制冷行业

20. 为转换剩余生产厂家的技术而申请的 2,159,820 美元供资额是为提议的整个次级行业消费量计算的，使用的是次级行业每公斤 15.21 美元的成本效益阈值。秘书处认为，这不符合基金规则和政策，目前正在与开发计划署讨论这个问题。

(e) 制冷维修和回收/循环

21. 申请总额为 1,640 万美元，其中拟议的 597 万美元制冷维修行业培训方案拟议由德国技术合作署作为德国政府双边合作项目执行，其资金将分批支付，以符合德国双边捐款 20% 的限度。

22. 上文已经叙述了秘书处对其中显示的维修行业使用的 CFC-12 数量的疑虑。秘书处还向开发计划署提出，以该国有 6 万技术员的估计数字作为制订培训方案和回收/循环方案的基础，这是否正确？这个估计数字的主要基础似乎是巴西最大压缩机生产厂家 Embraco 发行的一个技术刊物的发行量。开发计划署的评论是，“更准确的数据显示，原设备制造厂家直接雇用的仅有约 5,000 技术员。”其他人均为非常小的工厂工作，他们基本上没有或完全没有受过教育。开发计划署说，巴西政府、开发计划署和德国技术合作署都认为，这些数字是评估提议的培训方案规模和增支费用的最好基础。

23. 目前仍然在与开发计划署讨论计划这一部分的规模和费用。

(f) 机动空调和冷风机回收及循环项目

24. 共为这两个方案申请了 310 万美元。目前仍然在讨论企业基准、设备费用和项目总的范围。

(g) 制冷和冷风机行业终端用户奖励计划(418 万美元和 614.6 万美元)

25. 关于冷风机方案，自第十二次会议以来，没有核准过任何冷风机改型项目，秘书处没有任何依据建议核准计划的这一部分。此外，没有提供任何基础或说明，证实活动的程度和费用。关于替换问题，与旧冷风机相比，现代冷风机在能源消费方面效率非常高。增加经营节省非常高，因此，通常几乎没有或完全没有增支费用。多边基金以贷款机制为泰国和墨西哥冷风机替换方案提供了资金。开发计划署说，这是一个奖励方案，与改型费用相比，奖励资金是微不足道的，仅占替换费用的一小部分。该提案的目的是促进淘汰 88 ODP 吨，其成本效益为每公斤 69 美元。

26. 同样，该计划没有为提议的制冷终端用户项目的费用提供任何基础，该项目的目的是促进淘汰整个制冷维修行业(机动空调除外)的消费量，据指出，这个消费量为 4,197 ODP 吨。由于其他技术援助方案也将处理这种消费问题，成本效益无法确定。

资金分配和效绩

27. 提议在前两年半的时间里支出 4,100 多万美元。根据该计划,在同一时期,各项活动淘汰的消费量约为 340 吨。秘书处问,如何管理这种规模的执行活动和支出,提出了哪些保证——包括像土耳其淘汰计划那样的其他淘汰计划所包括的罚款——以保证在执行工作被延误时或方案某些内容未取得成功时,基金得到保护。开发计划署指出,鉴于巴西政府准备采取立法措施,在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将 CFC 进口减少到零,很难理解还需要什么样的其他保证。开发计划署没有提到未履约时的惩罚问题。

28. 关于在头两年半时间里是否有能力管理这种规模的执行活动和支出问题,开发计划署表示,巴西是开发计划署国家办事处最大的国家之一,若干国家机构充分参与拟定了计划,它们将成为伙伴,发挥具体作用。

执行和监测的责任

29. 开发计划署提出在关于执行和监测问题的一节后面补充下面一段话:“开发计划署每年将委托进行两次核查。将根据开发计划署内部程序,对 CFC 淘汰帐户进行一次财务核查,并且将根据开发计划署具体程序,对年度方案进行客观效绩核查。年度效绩核查将证实,正在按照商定的效绩指标——包括已淘汰 CFC 总数和剩余 CFC 消费水平——执行全国 CFC 淘汰计划”

30. 需要进一步确定巴西政府和开发计划署在监测和报告方面的作用。秘书处正在与开发计划署讨论这个问题。

支助费用

31. 提出的计划没有涉及支助费用。目前正在讨论这个问题。

年度执行方案和协议草案

32. 该计划既没有制订第一份年度执行方案,也没有拟定协议草案。开发计划署表示,它将拟定一项协议草案。在拟定本文件时,尚未收到该草案。

建议

33. 待定。
